

挚康健 - 保费优惠真「挚」赏

推广期

投保申请书递交日期：2018年1月1日起至2月28日

最后批核日期：2018年4月30日



1

「挚康健」及「一世无忧」一家同行保费回赠优惠

2018 第 1 季推广

只需与挚爱家人^{1,2}一同投保「挚康健」医疗保障计划及/或「一世无忧」医疗户口，所有成员^{1,2}均可获享高达20%首年保费回赠优惠^{3,7,8}。优惠更适用于您和家人分别投保以上2个不同之计划，倍添弹性。

| 一同投保的 合资格家庭成员 数目 | 「挚康健」 医疗保障计划 首年保费 回赠优惠 | 「一世无忧」医疗户口 首年保费回赠优惠 | |
|------------------------|---------------------------------|------------------------|---------------------|
| | | 15年保费 缴付年期 | 20、25和30年 保费缴付年期 |
| 2 | 4% | 8% | 4% |
| 3 | 6% | 12% | 6% |
| 4 | 8% | 16% | 8% |
| 5人或以上 | 10% | 20% | 10% |



或



2

「挚康健」+「护痊保」尊享全期保费折扣

癌症为港人头号杀手，投保医疗保障的同时加设癌症保障实不可少。于推广期内，i) 新客户同时投保「挚康健」医疗保障计划及「护痊保」癌症保障计划，或ii) 现有客户投保新附加保障并达以下指定计划组合要求[^]，于保障期内可尊享「护痊保」癌症保障计划全期保费折扣，每年保费折扣高达20%^{1,2,3,4}，让您和家人更轻松设立更大健康安全网。

适用之指定计划组合

| |
|-------------------------------------|
| 「挚康健」医疗保障基本计划* + 「护痊保」癌症附加保障 |
| 「护痊保」癌症保障基本计划 + 「挚康健」医疗附加保障* |
| 任何基本计划 + 「护痊保」癌症附加保障 + 「挚康健」医疗附加保障* |

*私家房计划/私家房特级计划级别不适用于此推广计划。

| 计划级别 | 全期每年保费折扣 |
|-----------|----------|
| 「护痊保」标准计划 | 20% |
| 「护痊保」优越计划 | 20% |
| 「护痊保」尊尚计划 | 10% |



及



[^]现有客户之推广期将由1月22日开始

万勿错过以优惠价钱为自己及家人开展健康保障的良机！

如有查询，请联络您的理财顾问或致电富通保险客户服务热线：2866 8898。

「挚康健」及「一世无忧」一家同行保费回赠优惠 - 条款及细则

1. 客户及其家庭成员必须由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2月28日期间(「推广期」)递交投保「一世无忧」医疗户口/「挚康健」医疗保障计划的申请书,并于2018年4月30日或之前获富通保险有限公司(下称「富通保险」)完成核保程序并批核,及必须填妥及签署『「挚康健」及「一世无忧」一家同行保费回赠优惠』参加表格,成功与家庭成员组合一家同行组别,方可享有此优惠。请注意,每一份保单只可属于一个一家同行组别。
2. 一家同行组别之家庭成员指主要受保人的(i)父母/配偶的父母,(ii)配偶,(iii)子女及/或(iv)兄弟姐妹,本公司将保留索取亲属关系证明的权利。
3. 首年保费回赠优惠只适用于「一世无忧」医疗户口/「挚康健」医疗保障计划之首年基本保费,附加保费、其他附加保障及保额递增权益(如适用)的保费将不会获享保费回赠。
4. 首年保费回赠金额将相等于是保单续发日后12个月内所缴交适用于「一世无忧」医疗户口/「挚康健」医疗保障计划之首年基本保费(以12个月基本保费为限,并在计算大额保费全期折扣(如适用)后的金额),乘以该保单可获享之首年保费回赠比率。
5. 首年保费回赠以每份合资格保单作单位。每份成功获批核及在『「挚康健」及「一世无忧」一家同行保费回赠优惠』参加表格上列明申请编号之保单均可获享首年保费回赠。如同一受保人于推广期内投保多份合资格保单亦只会计算为一位家庭成员。
6. 如受保人于推广期投保多于一份「一世无忧」医疗户口/「挚康健」医疗保障计划之保单,每份合资格保单均可获享首年保费回赠。
7. 首年保费回赠金额将于收讫第2个保单年度的首期保费后3个月内存入客户的保费余额户口,限于缴付往后保费之用,客户只可于保费缴付年期完结后,提取首年保费回赠金额之余额(如有)。
8. 如有关保单于生效日起两年内终止,富通保险保留扣除有关保费回赠金额之权利。
9. 合资格保单在获得保费回赠优惠时必须仍然生效,否则只能获享根据当时仍然生效的合资格保单数目所适用之比率计算首年保费回赠金额。有关「一世无忧」医疗户口/「挚康健」医疗保障计划详情,请参阅有关产品小册子。
10. 如发现客户提供之资料有不完整、不实、冒用、不符、伪造、不合法、欺骗、不当及滥用行为等情况或违反是次推广活动的条款及细则或诚信原则取得此奖赏,富通保险有权取消其奖赏而毋须另行通知。

「护痊保」癌症保障计划保费折扣优惠 - 条款及细则

1. 客户必须由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2月28日期间(「推广期」)递交投保指定计划组合的申请书,并于2018年4月30日或之前获富通保险完成核保程序并批核,方可享有此优惠。
2. 现有客户须由2018年1月22日至2018年2月28日期间(「现有客户之推广期」)递交投保「挚康健」医疗附加保障/「护痊保」癌症附加保障之更改申请书并达指定计划组合要求,及于2018年4月30日或之前获富通保险完成核保程序并批核,方可享有此优惠。保费折扣优惠将于新附加保障生效后下一个保费到期日生效,并于投保时反映于批注中。
3. 保费折扣优惠只适用于合资格的指定计划组合下的「护痊保」癌症保障基本计划/附加保障之基本保费,附加保费及其他附加保障(如适用)的保费将不会获享保费折扣。
4. 如指定计划组合之保单均为新申请,保费折扣金额将于投保时直接反映于保单建议书。
5. 指定保费折扣优惠以每个获批核的保单作单位,如客户同时投保多份保单,而各保单符合指定计划组合要求,保单内的「护痊保」癌症保障计划/附加保障均可获享指定保费折扣优惠。
6. 合资格之「挚康健」医疗保障计划/附加保障及「护痊保」癌症保障计划/附加保障指定计划组合必须于保单续保时仍然同时生效方可获享此全期保费折扣优惠。
7. 有关计划详情,请参阅相关产品小册子。

适用于以上所有推广之优惠条款及细则

1. 富通保险保留接受所有有关投保申请及批核和一切有关以上推广活动的最终决定权。若因此优惠而产生任何争议,富通保险的决定为最终及具有约束力。
2. 富通保险保留终止以上优惠之权利或在任何时间更改此条款及细则,而不需作任何事先通知。
3. 除客户及富通保险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益)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富通保险有限公司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FT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A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ies

AMCI109SC/1801